

证券代码：300973

证券简称：立高食品

公告编号：2022-080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 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7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并将财务数据更新至2022年半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2年9月5日收到修改回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